

##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12日下午13时30分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下午15:00至2017年9月12日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9月5日。出席对象为：

(1)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

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 会议地点：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3 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4 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5 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6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1 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2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3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以上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7年9月6日上午8:00-11:30,下午12:30-16:00。

2、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须在2017年9月6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陈敏、徐丽芬

2、电话号码：0576-83938250

3、传真号码：0576-83938806

4、联系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股东参会回执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3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6”，投票简称为“银轮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如下表：

表 1、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1.4	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1.5	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1.6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3.01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3.02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 1.1 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

议案 1.2 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 2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2)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3)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人(单位)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1.1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徐小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陈不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周益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陈能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朱晓红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庞正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2.1	选举刘信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彭颖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刘海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2.1	选举朱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2.2	选举朱圣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	
-----	---------------------	--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2、本次两个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具体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选举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附件 3:

## 回 执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浙江银轮机  
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_\_\_\_\_

股东帐户： \_\_\_\_\_

股东名称（签字/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 2017 年 9 月 6 日 16:00 前，将回执传回  
公司。本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